

## 台南市立後甲國中 114 二年級暑期輔導課程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108 年 3 月 26 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 1080350090 號函修訂。
- 二、目的：為發展學生潛能，提供學生獨立思考，自主探索，合群互助的學習方式，特辦理學生學習及生活輔導課程。
- 三、實施內容：
  1. 課程內容：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學科統整及活動課程與科技課程。
  2. 師資來源：以校內既有教師為主，若有不足，遴聘校外合格教師擔任。
  3. 實施對象：本校一升二年級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實施時間：一年級升二年級自 114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5 日，週一至週五每日上課 4 節，合計 60 節。
- 五、收費：
  1. 108 年 3 月 26 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 1080350090 號函修訂，每位參加學生需支付費用約 1280 元整 ( $450 \times 60 \times 2 / 0.7 / 60 = 1285$ ，個位數字無條件捨去)
  2.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貧困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學生免收費用。
  3. 輔導課程開始上課後，由出納組製作繳費單交由參加學生至金融機構或超商繳費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5/15(四)上午 8 點起開放線上報名，限額 60 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即截止，若人數額滿，教務處將於學校首頁公佈欄發佈額滿訊息。
- 七、其他事項：
  1. 輔導課程實施期間，學生需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，不得著便服、拖鞋。
  2. **本課程需全程參加**，請家長報名前先考量學生需求。若無法全程參加請勿報名本課程，報名後如無特殊原因，勿隨意退出或有長期請假的情形，以免損及其他學生的權益。
- 八、本辦法經 校長核可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- 九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yeN6z1fPN7G7MHb9>

